

证券代码：835269

证券简称：长兴制药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5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保华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保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经完成，现选举陈保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杨仲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谈伟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成立，董事会继续聘任谈伟平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任期届满

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杨仲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智林先生等 5 人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成立，董事会继续聘任李智林先生、蒋兴民先生、钱忠美女士、崔益清先生、杨卫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杨仲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唐东英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已经成立，董事会继续聘任唐东英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凌国强、杨仲毅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